

江苏大学图书馆文件

江大图（2019）27号

关于印发《江苏大学图书馆信息素养培训工作规则》 的通知

各部门：

《江苏大学图书馆信息素养培训工作规则》已经3月6日图书馆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现予印发。

江苏大学图书馆

2019年3月22日

附件：江苏大学图书馆信息素养培训工作规则

江苏大学图书馆办公室

2019年3月22日印发

江苏大学图书馆信息素养培训工作规则

为更好地帮助师生使用图书馆资源与服务,提升信息素养水平,规范信息素养培训工作,制定本工作规则。

一、培训对象

培训面向全校本科生、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科研团队、学生社团等群体以及大学生科研立项申报者和相关竞赛参加者。

二、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包含信息检索、科研素养、文献管理与分析工具、数据素养、学术诚信等方面,重点是介绍图书馆馆藏和服务项目,以及各类文献资源检索、获取与利用。

三、活动组织

(一)每年3月份学科服务部组织针对在校毕业班大学生组织论文写作与文献检索培训活动。

(二)每年10至11月学科服务部牵头组织“书山的问候”“叩响知识之门”文献资源利用服务月活动,集中开展信息素养培训系列讲座,并举行信息素养检索大赛。

(三)校内院系如需特定专题的讲座,与学科服务部联系,填写《专题培训申请表》(见附件),学科服务部结合具体的主讲内容,安排主讲教师和讲座时间。

(四)资源建设部负责联系数据库商,与学科服务部共同商定相关数据库培训内容和培训讲师,纳入以上讲座系列活动中。

四、讲师团队

馆内硕士以上学历(含硕士)或者副高以上职称(含副高)均可受聘培训教师,结合自己的特长和培训需求备课,原则上中青年教师或馆员(28岁至50岁)每年至少授课一次。对于优秀培训教师,图书馆给予一定奖励。

五、培训效果考核

(一)每一场讲座结束后进行培训满意度调查,反馈主讲老师的授课质量和用户的学习情况。

(二)学科服务部每年完成一份信息素养培训问卷调查报告,掌握用户的信息需求,并不断优化培训内容和形式。

六、本规则自2019年3月起施行。

附件：专题培训申请表

专题培训申请表

| | | | | | |
|-----------------|--|-----|------|------|--|
| 申请部门 | | 申请人 | | 申请日期 | |
| 培训方式(课堂讲授、实践指导) | | | 培训时间 | | |
| 培训对象 | | | | | |
| 培训目的： | | | | | |
| 培训内容： | | | | | |
| 申请部门所在学院意见 | | | | | |
| 签名：日期： | | | | | |